

## 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32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018 人，其中 4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19 年度收入总额为 105,772.1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82,969.01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46,621.72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210 家上市公司 2019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25,290.04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租赁和商业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7 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7 亿元；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发生相关民事诉讼。

####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

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 次；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不同客户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闫钢军，2005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亚厦股份、九牧王、欣贺股份、嘉亨家化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黄玲玲，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开始为北京

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林灵慧，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开始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厦门国贸、韵达股份、亚厦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上述相关人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闫钢军、签字注册会计师黄玲玲、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林灵慧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2021年度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经验与能力进行审查，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很好地履行了双方合同中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且同意

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经核查，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担任财务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合同中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聘任的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5、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6、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